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8日以专人送出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或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向此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公司全资子公司武义寿仙谷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仙谷饮片”）、金华寿仙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仙谷药业”）以增资或提供借款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其中向寿仙谷饮片增资或提供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17,500,000.00元，向寿仙谷药业增资或提供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31,655,660.38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4.1亿

元（含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1 亿元额度）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本项议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23 日